

关于对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报的问询函

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9】第 87 号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进行审查的过程中，关注到如下事项：

1、2014 年至 2018 年，你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以下简称“扣非后净利润”）分别为-3.75 亿元、-4.17 亿元、-0.99 亿元、-4.72 亿元和-3.77 亿元。请结合你公司目前经营环境、同行业公司情况、现金流量状况、营业利润的主要来源、主要产品盈利能力等，说明你公司近五年扣非后净利润持续为负的原因，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以及拟采取改善经营业绩的具体措施。

2、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1.31 亿元，同比下降 8.1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3.55 亿元，同比增长 34.07%。其中，2018 年各季度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23.99 亿元、18.70 亿元、19.82 亿元和 18.80 亿元，实现净利润 0.56 亿元、-0.32 亿元、-0.12 亿元和-3.68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0.07 亿元、-1.86 亿元、1.00 亿元和-1.33 亿元。请你公司补充说明以下内容：

(1) 请结合公司行业特点、业务模式、分产品销量、价格走势、

营业成本、毛利率、期间费用等的变化情况，说明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下降而净利润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2) 请结合业务季节性波动情况、销售政策、收入成本确认时点、费用支出进度等说明 2018 年各季度营业收入维持稳定的情况下，净利润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呈现正负交替且变动不一致的原因。

3、年报显示，你公司于 2018 年 6 月将广州市人人乐商业有限公司（简称“人人乐商业”）100%股权转让给广东中秉实业有限公司，转让价款 4,000 万元。

(1) 请根据《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 11 月修订）》的规定，核实说明出售人人乐商业 100%股权是否已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2) 请详细说明出售人人乐商业的资产评估状况，包括但不限于评估方法、重要评估参数选取、评估假设等，交易定价是否公允，并说明本次交易产生的净利润，以及对你公司 2018 年经营业绩的影响；

(3) 请补充披露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实际控制人、股权结构、主要业务及财务状况等情况，与你公司、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4) 年报显示，你公司于 2018 年 5 月设立全资子公司广州人人乐超市有限公司（简称“人人乐超市”），注册资本 800 万元。请结合

你公司主营业务开展情况、经营模式、未来发展计划和人人乐超市的经营情况等说明你公司在广州出售人人乐商业并成立人人乐超市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具备商业逻辑；

(5) 年报显示，2018 年人人乐超市亏损 2.57 亿元，请结合主营业务状况、成本费用构成等说明人人乐超市成立不足一年就大幅亏损的原因。

4、年报显示，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你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由于涉及诉讼，被司法冻结的银行存款余额为 0.33 亿元，占 2018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2.35%。请补充披露：

(1) 你公司银行账户的设置情况，截至回函日被冻结的银行账户余额，被冻结银行账户用途及占比，被冻结银行账户 2018 年度的收付款金额及占比、流水笔数及占比、冻结原因，并说明被冻结账户是否为你公司主要银行账户及理由，是否存在《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 11 月修订）》第 13.3.1 条规定的情形；

(2) 你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对生产经营活动产生的具体影响、你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及拟采取的具体解决措施；

(3) 你公司知悉该事项的具体时间，是否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5、年报显示，你公司主营业务(零售业)总体的毛利率为 16.69%，同比增长 2.45%。请结合同行业公司情况、产品销售情况及成本价格走势等因素，说明毛利率增长的原因、与同行业公司是否存在重大差异，主营业务总体毛利率与分产品分地区毛利率存在差异的原因。

6、年报显示，你公司于 2018 年 4 月购买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14,835,093 股，你公司将其确认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报告期末，你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 3.44 亿元，计提减值准备 2.21 亿元。

(1) 请说明你公司将青岛金王非空开发行股票确认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判断依据；

(2) 请补充披露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过程，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充分性与合理性，相关会计估计和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7、年报显示，报告期内，你公司诉讼事项中，已结案 14 项，未结诉讼 12 项，新增诉讼 3 项，报告期末预计负债余额为 7,625.63 万元，较期初增加 3.20%，请你公司说明如下事项：

(1) 请详细说明上述诉讼事项进展情况及对你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并自查公司诉讼、仲裁事项是否按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是否存在以定期报告替代临时报告情形；

(2) 请补充说明截至报告期末，你公司因租赁房产支付的定金累计余额、涉及诉讼的定金余额，并说明你公司是否根据预期的诉讼结果和应承担的违约责任等情况，合理估计了定金收回的可能性并预计了相应的负债，如是，请说明具体的负债金额及相应的会计处理。

8、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其他业务收入 8.45 亿元，同比增长 17.04%，其他业务成本 0.14 亿元，同比下降 4.56%。请详细说明其

他业务收入的具体明细、毛利率水平及主要客户状况，并说明其他业务收入增长而其他业务成本下降的原因。

9、请补充说明你公司 2019 年供应商收入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与供应商相关收入的业务模式、收入确认方式与时点、具体明细及金额，毛利率水平及主要供应商状况等情况。

10、报告期末，你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为 13.27 亿元，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044.30 万元，整体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为 1.54%。请详细说明你公司存货的主要类别、库龄期限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情况，并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分析说明你公司存货周转情况，整体存货跌价准备比例是否处于行业较低水平，是否存在价值易于减损、更新周期较快或长期呆滞的存货，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谨慎。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1、年报显示，你公司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科目下租金的本期发生额为 5.72 亿元，同比下降 10.29%；水电费的本期发生额为 1.85 亿元，同比下降 7.60%。请详细说明你公司在 2018 年总体新增 13 家门店的前提下，租金和水电费大幅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

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在 2019 年 4 月 30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报深圳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2019年4月24日